

证券代码：832127

证券简称：谊熙加

主办券商：国泰君安

上海谊熙加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3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高瞻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表决方式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，本次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4,908,281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3.03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公司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,908,28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,908,28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上海谊熙加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3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,908,28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
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,908,28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
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及 2024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及 2024 年度经营计划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,908,28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
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聘请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4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,908,28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
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3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后净利润为 7052546.78 元；母公司净利润为-5956088.18 元。为保障公司更好发展业务，2023 年度拟采取如下方式进行利润分配：不分配不转增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,908,28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
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资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5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,908,28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
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4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4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,908,28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
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,908,28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
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京都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李新、黄鹏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审议事项、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《章程》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上海谊熙加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4 日